

副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 函

地址：704033臺南市北區公園北路3號(許石音樂圖書館地下1樓)

承辦人：黃淑鈴

電話：06-2213569#603

電子信箱：Sally11156@mail.tainan.gov.tw

704033

臺南市北區公園北路3號(許石音樂圖書館地下1樓)

受文者：本處文化資產研究組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文資處字第11402197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市後壁區「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嘉義工務段經管八掌溪鐵路橋臺」（土地登記謄本：後壁區嘉泰段140地號）」進行文化資產價值評估結果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公司113年11月4日嘉工施字第1130009191號函。
- 二、旨案建物依《文化資產保存法》第14條及第15條規定進行文化資產價值評估暨列冊追蹤審查後，經評估結果未達指定或登錄文化資產之基準，爰作成不列冊追蹤之決定。
- 三、水利工程施作若未涉及土地需求，本案建造物建議可適度留置，以作為該地區發展（水道與鐵路變動）的見證，並彰顯八掌溪水道與鐵路周邊之環境紋理。

正本：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嘉義工務段

副本：本處文化資產研究組

代理處長林喬彬